

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數理及資訊學科能力競賽初賽實施辦法

1150820

一、宗旨：

- (一)為加強本校數理及資訊學科教學，提高學生對科學問題探討研究的興趣，激發其思考與創造能力，藉以鼓勵學生間互相觀摩及學習，提升數理及資訊教育品質。
- (二)各科選拔六名優秀學生代表本校參加新北市數理暨資訊學科能力競賽。
- (三)選拔新北市、基隆市、金門縣、連江縣政府許可之無學籍自學生參加新北市數理暨資訊學科能力競賽。

二、競賽科別：

高中物理科、生物科、數學科

三、參加對象：

全校學生皆可自由報名參加(含新北市、基隆市、金門縣、連江縣政府許可之無學籍自學生，或前開參與新北市團體或機構實驗教育無學籍自學生)。

四、競賽程序及日期、地點：

- (一)物理科、生物科：115 年 9 月 11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初賽報到；115 年 9 月 15 日(星期二)下午 13:00 複賽報到。初賽地點：新北市立板橋高中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複賽地點：新北市立板橋高中科學館物理及生物實驗室。
- (二)數學科：筆試一日期為 115 年 9 月 10 日(星期四)，下午 13:00 報到。筆試一地點：新北市立板橋高中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筆試二日期為 115 年 9 月 16 日(星期三)，下午 13:00 報到。筆試二地點：新北市立板橋高中資訊館二樓藍蒼所。

五、報名方式：

- (一)物理科及生物科僅能擇一報名，數學科報名則不受限制。
- (二)即日起至 115 年 9 月 1 日(星期二)16:30 截止。報名表填寫後，請於報名截止前將電子檔寄至新北市立板橋高中設備組電子郵件信箱：pcshequ@mail.pcsh.ntpc.edu.tw，另請列印書面資料並簽章寄回板橋高中教務處設備組(220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 25 號，設備組電話：02-2960-2500#240、241)。

六、競賽方式及內容：

- (一)物理科及生物科：範圍以高一、高二課程內容為主。
 - 1、物理科：初賽—筆試 80 分鐘、複賽—實驗設計與操作 100 分鐘。無學籍自學生以本校最低晉級分數(本校最優前 12 名)為晉級複賽依據。
 - 2、生物科：初賽—筆試 80 分鐘、複賽—實驗設計與操作 100 分鐘。無學籍自學生以本校最低晉級分數(本校最優前 16 名)為晉級複賽依據。
 - 3、複賽評審方式：
 - (1)物理科：筆試成績佔 60%，實驗成績佔 40%。
 - (2)生物科：筆試成績佔 50%，實驗成績佔 50%。
- (二)數學科：範圍上以高中課程內容為命題範圍(不包括微積分)，筆試一 80 分鐘、筆試二 80 分鐘。無學籍自學生以本校最低晉級分數(本校最優前 20 名)為晉級複賽依據。

七、評審及命題：

- 1、由設備組召開協調會議商討評審及命題事宜。
- 2、各科筆試及複賽成績不公布給各科教師及學生。

八、獎勵：

各科無學籍自學生依校內學生各獎項之錄取分數，以增額的方式頒發獎項，取特優、優勝、佳作若干名。獲得特優之無學籍自學生可參加新北市數理及資訊學科能力競賽複賽。

九、本計畫經簽請 校長核定實施。修正時亦同。

115 學年度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數理及資訊學科能力競賽初賽報名單

科別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無學籍自學生	年級別	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	指導教師(家長)	指導教師(家長)電話及電子郵件
					☐ 新北市 ☐ 基隆市 ☐ 金門縣 ☐ 連江縣				

家長簽名： _____